

快来看看乡村振兴四川“成绩单”

■本报记者 孙信志

按照乡村振兴促进法的规定和省人大常委会的安排,受省政府委托,四川省农业农村厅厅长徐芝文11月27日向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作了《关于四川省乡村振兴战略实施进展情况的报告》(以下简称报告)。

2023年,四川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以建设新时代更高水平“天府粮仓”为引领,坚决守牢确保粮食安全、防止规模性返贫、加强耕地保护等底线,扎实推进乡村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等“三农”重点工作,各项工作取得积极成效。前三季度第一产业增加值达4947亿元、居全国第一位,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同比增长6.5%、高于城镇居民2.2个百分点。

——粮食生产再获丰收,预计全年粮食产量实现恢复性增长。

——生猪出栏持续增长。前三季度生猪出栏4790.8万头、同比增长2.7%,预计超额完成全年出栏6300万头以上的目标任务。

——耕地保护建设全面加强。今年以来核减不合理用地约7880亩,新完成优化改造农业种植园地114万亩,新改建完成高标准农田326万亩。加快推进47个在建大中型水利工

程、灌区骨干工程和田间地头水利设施建设,加快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和节水改造,大幅增加投入新改建提灌站3100座,抗旱减灾能力有效提升。

——脱贫攻坚成果持续巩固拓展。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实施分类精准帮扶,监测对象全部落实帮扶措施。出台构建脱贫群众持续增收体系实施意见,发展壮大脱贫地区帮扶产业,中央衔接资金用于产业发展比例提高到60.98%。建立脱贫劳动力“劳务输出数据库”,全面落实就业帮扶政策,截至9月底,脱贫人口务工就业达236.9万人、超过年度目标任务16.3万人。大力支持脱贫地区发展,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资金支持50个重点帮扶县114.05亿元,加快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实施方案落地。出台《关于加快推进革命老区脱贫地区民族地区盆周山区振兴发展的意见》《支持39个欠发达县域托底性帮扶十条措施》。持续向1.1万个村选派新一轮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3.2万人、向56个县选派新一轮帮扶干部人才1554人。大力实施易地搬迁后续扶持强基提质、东西部协作提质增效等行动,脱贫地区内生发展动力不断增强。

——乡村产业高质量发展。新创建国省级农业园区95个、产业集群21个、产业强镇66个,建设成渝高效特色农业带合作园区8个、园区、集群、强镇引领现代农业发展的格局初步形成。加快推进“川种”振兴,建成全国首个省级综合性种质资源中心库,启动建设天府万安实验室,育成国、省审定农牧新品种91个,加快建设五大种业集群和13个育繁推创新联合体。突破产业关键共性技术30项,建设农业科技示范基地50个,支持建设国省重点实验室43家、农业科技园54家。启动农机装备补短板行动,一体化推进农机研发制造推广应用,新增农机装备20万台(套),实施“五良”融合宜机化改造,建成全程机械化先行县10个、先导区100个。新改扩建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1000个。推进省级农产品加工园区建设,培育50条特色产业全产业链,实施农产品产地初加工设施设备建设工程,深入推进电子商务进农村。健全农民工就业服务体系,积极培育劳务品牌,完善农民返乡创业支持政策,截至9月底全省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人数达到2679.71万人、同比增长2.5%,实现劳务收入5289.48亿元、同比增长6.39%。

——加快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加

快推进。完成782个乡镇级片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出台《四川省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规范》,全面规范宅基地范围及面积标准,以县为单位建立乡村建设项目库。新建农村公路1.64万公里、供水工程1290处,4G网络实现行政村全覆盖、5G网络行政村通达率超过70%。推进农村“厕所革命”等五大行动,新改建农村厕所48.5万户,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行政村覆盖率达97.1%,生活污水得到有效治理的行政村(含涉农社区)比例达68.32%,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78%,秸秆综合利用率稳定在90%以上。常态化开展村庄清洁行动,5个县(市、区)被评为2022年度全国村庄清洁行动先进县。

报告指出,虽然我省推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不断取得新的成效,但也面临农业基础设施还很薄弱,农民增收难度加大、农业经营方式依然落后,城乡融合发展的体制机制还未形成等困难问题。徐芝文表示,下一步将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三农”工作决策部署,坚持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部工作重中之重,深入学习运用浙江“千万工程”经验,推进乡村振兴全面发力,推进城乡融合发展,聚焦群众反映强烈问题集中资源加快突破,努力实现标志性成果。

川渝人大联合开展社保卡“一卡通”协同立法调研

■本报 讯 记者 赖星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探索以社会保障卡为载体建立居民服务一卡通的重要指示精神,协同助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11月21日至22日,四川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非率队与重庆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屈谦一行在遂宁市召开两省市人大常委会社会保障卡一卡通协同立法座谈会,商议协同立法有关事项,并开展调研。

会上,双方总结了2023年川渝两省市人大常委会开展社会保障卡一卡通协同立法调研工作

推进情况,肯定了两省市人大常委会在联合开展调研、协同起草文本等方面取得的成效。2023年,两地人大常委会先后三次在川渝部分市(区)、县开展联合调研,共同研究立法体例、主要制度设计、立法进程安排及川渝协同方式等重点问题,分别形成了社会保障卡一卡通立法调研报告。

会议对有关工作事项进行了议定。会后,调研组前往遂潼涪江创新创业创造中心、河东新区创新创业孵化中心、遂宁市科技馆、灵泉寺开展了实地调研。

何礼率队到泸州开展专题调研

■本报 讯 记者 钟德波 11月22日至23日,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何礼率队到泸州,围绕2023年预算执行情况、2024年预算编制的建议和预算联网监督平台建设情况开展调研。

在泸期间,何礼一行先后察看了财政资金支持龙洞溪海绵城市建设项目、泸州老窖智能化酿造、鑫阳钒钛钢铁有限公司数字化改造提升、合江中学新校区建设等项目。到泸州市人大常委会机关,现场考察预算联网监督示范点建设情况,听工作汇报、看平台演示,讨

论下一步实现全省人大预算联网监督纵横相通数据共享的方法路径。

何礼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金融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省委决策部署,依法用好活财政资金,加快预算联网监督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为新时代新征程四川现代化建设贡献更大力量。

省人大预算委员会主任委员、常委会预算工作委员会主任吕华,省人大预算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杨自力等参加调研。

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组织召开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列席县乡人大负责人座谈会



■本报 讯 记者 钟德波 实习生 蒲梦婷 11月27日,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组织召开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列席县乡人大负责人座谈会,省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秘书

长贾瑞云出席会议并讲话。

列席这次会议的县乡人大负责人有:都江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晓斌,绵阳市安州区人大常委会主任赵奎,内江市资中县人大常委会

主任雷五江,宜宾市高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邓志刚,巴中市南江县人大常委会主任李文荣,雅安市宝兴县人大常委会主任明登英,阿坝州松潘县人大常委会主任一西,凉山州木里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呷绒翁丁,自贡市自流井区东兴寺街道人大工作委员会主任周苏川,攀枝花市米易县攀莲镇人大主席李强,资阳市乐至县劳动镇人大主席谭文。

“会场庄严神圣、会风严肃严谨、组织周密细致、服务热情温馨!”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让列席会议的县乡人大负责人感触很深。

座谈会上,县乡人大负责人畅所欲言、各抒己见。

县乡人大负责人分别报告了深入开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民生实事票决制等工作的经验后表示,省人大常委会邀请县乡人大负责人旁听省人大常委会会议,为基层人大工作提供了很好的学习交流机会,增强了大家履职行权的使命感和责任感。

县乡人大负责人建议,省人大常委会要加大对基层人大机关队伍培训力度,提高履职能力;加强代表“家、站”建设,更好发挥代表作用;加强基层人大工作指导,推进基层人大不断加强自身建设。

贾瑞云对县乡人大不断创新开展人大工作取得时代化的、鲜活化的经验做法表示充分肯定,“基层人大助力乡村振兴、助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工作都做得很好!”他对大家用心用情、认真思考后提出的建议意见表示感谢。贾瑞云强调,实行县乡人大负责人列席省人大常委会会议制度,就是让大家进一步了解省人大常委会会议的流程,提出更多更好的意见建议;给大家提供一个相互学习交流的平台,分享各地人大工作的特色亮点,探讨基层人大工作的困难和实际,希望大家一起努力,共同推进人大各项工作。

贾瑞云强调,基层人大要积极落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和省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党的领导,坚决把同级党委的部署要求落到实处;要主动作为、积极履职,认真开展监督工作,依法开展调研视察活动,持续做好民生实事票决制工作,全面加强工作培训,不断提升依法履职水平,为开创新时代基层人大工作新局面贡献力量。

省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办公厅主任杨旭主持会议,省人大常委会机关班子成员卿泳、朱廷君、陈静出席会议。

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机关党组召开第32次会议

■本报 讯 记者 孙信志 11月21日,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机关党组召开第32次会议,传达学习中共四川省委十二届四次全会、全省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会议精神和省委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有关工作。省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秘书长、机关党组书记贾瑞云主持会议并讲话。

贾瑞云指出,学习好、宣传好、贯彻好省委会会议精神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一项重要政治任务。要提高政治站位,按照常委会党组的安排部署,加强组织领导,精心组织,推动省委全会精神在省人大常委会机关落地落实、深入人心。要深刻领会省委会精神的丰富内涵,认真贯彻落实,扎实做好省人大常委会机关各项工作。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认真学习领会全国、全省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会议精神,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部署和省委要求上来。

会议还传达学习了《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条例》以及公务员职务与职级并行制度相关文件,研究了其他事项。

省人大常委会机关党组成员杨旭、全晓锋、卿泳、朱廷君、陈静出席会议。

省十四届人大预算委员会召开第六次全体会议

■本报 讯 记者 赖星 11月21日,省十四届人大预算委员会召开第六次全体会议,对预算调整方案、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等报告开展初步审查和审议。省人大预算委员会主任委员、常委会预算工委主任吕华主持会议。

会议听取了和审议了财政厅《关于四川省2023年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审计厅《关于四川省2022年度省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交通运输厅、文化和旅游厅、退役军人事务厅、省农业科学院、省能投集团关于2022年度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

会议要求,财政

厅要严格按照调整方案抓好年底预算执行,统筹资金保持支出强度;审计厅要加大跟踪督促力度,对重要整改事项持续跟踪检查;6个审计整改单位要进一步强化被审计单位整改主体责任,切实提高审计整改的主动性和执行力。

会议通过了《省人大预算委关于四川省2023年预算调整方案审查结果的报告》,提请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审议。

省人大预算委全体组成人员,以及财政厅、审计厅、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交通运输厅、文化和旅游厅、退役军人事务厅、省农业科学院、省能投集团等相关单位负责人参加会议。

闪耀吧,世界的瑰宝 ——《四川省世界遗产保护条例(修订草案)》提请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审议

在成都平原边缘,青城山群峰环绕起伏,林木葱茏幽翠,带来“青城天下幽”的美誉;都江堰千年治水,灌溉了天府之国的沃野千里;再往西,峨眉山拔地而起,主峰金顶绝壁凌空,高插云霄巍然屹立,与此连成一线的乐山大佛亦是四川的名片之一;川北,九寨黄龙叠翠流金,飞珠溅玉,大自然的鬼斧神工,将这里点画得如天仙般的美丽;还有四川的世界自然遗产大熊猫栖息地,我们的国宝大熊猫就生活在这里——截至2015年,中国经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审议通过列入《世界遗产名录》的48项世界遗产中,四川就占了5项。

这些,是四川的财富,是中国的财富,更是世界的瑰宝。

11月27日,在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四川省世界遗产保护条例(修订草案)》提请大会审议,引起与会人员的广泛关注。

■本报记者 刘鸿雁

“世界遗产是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遗产委员会确认的人类罕见的、无法替代的财富,是全人类公认的具有突出意义和普遍价值的文物古迹及自然景观。修订条例是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的需要,是针对性保护我省世界遗产资源的需要,也是适应世界遗产保护新形势新要求的需要。”省人大城环资委主任委员梁伟华说。

本次修订亮点纷呈:

让世界遗产范围及功能分区与国际国内接轨。明确条例适用范围为经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遗产委员会审议通过,列入《世界遗产名录》的世界文化遗产、世界自然遗产、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世界遗产范围和功能分区与《保护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公约》以及《实施〈保护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公约〉的操作指南》保持一致,分为:世界遗产、缓冲区。

完善世界遗产申报流程。根据2021年新修订的《操作指南》补充完善世界遗产申报分为:申报《世界遗产预备名录》、预评估、正式申报。

规范世界遗产保护管理规划相关内容。规定保护管理规划编制的范围、编制主体、编制时间;规定保护管理规划的编制要求、审批流程,实施主体。新增编制保护管理五年行动计划,规定相关专项规划编制主体、审批层级等内容。

实行分类分区分级保护管理制度。明确世界遗产保护实行分类分区分级管理,明确每个

层级职能职责;明确建设项目审查流程、审查主体;细化世界遗产及其缓冲区内负面清单。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世界遗产是人类文明发展和自然演进的重要成果,也是促进不同文明交流互鉴的重要载体。共同守护好全人类的文化瑰宝和自然珍宝,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是我们的共同责任,是人类文明赓续和世界可持续发展的必然要求。

条例草案的修订,在遵循上位法规定基础上,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紧密结合本省世界遗产保护管理现状,不拘泥于章节形式,形成了较为全面的法制体系,相应款项制定地方特色鲜明,具有充分的指导性和可行性,并将为推动本省世界遗产保护工作提供有力法治保障,让这些世界的“瑰宝”,在天府之国更加闪耀!

层级职能职责;明确建设项目审查流程、审查主体;细化世界遗产及其缓冲区内负面清单。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世界遗产是人类文明发展和自然演进的重要成果,也是促进不同文明交流互鉴的重要载体。共同守护好全人类的文化瑰宝和自然珍宝,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是我们的共同责任,是人类文明赓续和世界可持续发展的必然要求。

条例草案的修订,在遵循上位法规定基础上,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紧密结合本省世界遗产保护管理现状,不拘泥于章节形式,形成了较为全面的法制体系,相应款项制定地方特色鲜明,具有充分的指导性和可行性,并将为推动本省世界遗产保护工作提供有力法治保障,让这些世界的“瑰宝”,在天府之国更加闪耀!

建更高水平现代“体系” 依法服务“融合”大文章

11月27日,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再次审议《四川省公共法律服务条例(草案)》。

加快建设覆盖城乡、便捷高效、均等普惠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对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多次作出重要指示。

11月20日,省委十二届四次全会决定明确要求,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强化法治保障,以县域为重要切入点扎实推进城乡融合发展。

■本报首席记者 陈东

职责,怎么明确?

公共法律服务是政府公共职能的重要组成部分。“十四五”时期,全省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面临新的机遇和挑战。省人大常委会对出台《四川省公共法律服务条例》,依法建设更

高水平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加强城乡法治教育和法律服务,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城乡治理融合,高度重视。

条例草案紧扣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规划先行持续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进一步明确政府及其部门公共法律服务职责,规定“省人民政府司法行政部门应当会同有关部门编制省公共法律服务规划,构建高品质公共法律服务网络,实现公共法律服务与其他公共服务协调发展”;同时,对司法行政部门“应当组织提供法治宣传教育、法律咨询、法律援助、人民调解、法律事务办理指引以及法律服务机构及其执业人员的信息查询等基本公共法律服务”“加强司法鉴定人和司法鉴定机构能力建设”“健全完善公益法律服务机制”等作出规定。

服务,如何融合?

12348,老百姓排忧解难“法律顾问”。2021

年1月1日,省司法行政公共法律服务平台上线,集律师服务、法律援助、公证服务、人民调解、司法鉴定、仲裁服务、基层法律服务于一体、服务成千上万人。

“把满足群众的法治需求作为工作出发点和落脚点。”一审中有意见提出,加强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热线平台、网络平台的融合贯通,整合法律服务资源,更好地保障经济社会发展。

为此,条例草案规定“司法行政部门负责建设省级公共法律服务网络平台。”“提供线上法律咨询、法律查询、法律服务机构和法律服务人员信息查询、法律援助申请、公证办理、司法鉴定预约等公共法律服务。”同时规定,“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司法行政部门应当运用现代技术手段,推进公共法律服务网络平台互联互通,推动建立公共法律服务与紧急求助、诉讼服务、检务服务、警务服务等公共服务一体化运行机制,提高公共法律服务效能。”

供给,怎样优化?

进一步增加和优化公共法律服务供给,更好服务人民群众,引发了常委会组成人员一审热议。

省法院、成都市法院法官线上以案说法,天府新区法院法官们送法进企,揭秘电信网络诈骗套路,引导大家都做“法律明白人”。

由此,条例草案规定“建立健全以案释法工作制度,加强典型案例的收集、整理和发布工作,整合线上线下等多种方式,提高普法工作的针对性、时效性。”“有条件的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可以提供律师远程视频会见服务。”

同时,条例草案还加强对革命老区、民族地区等地公共法律服务保障支持作出规定。

省人大监察司法委主任委员郑东风指出,要发挥公共法律服务立法的引领推动作用,办好法治惠民实事,赋能基层依法治理和城乡融合,推动建设更高水平平安四川、法治四川。